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民事判決

114年度除字第105號

聲 請 人 周佳德（即周金原之繼承人）

上列聲請人聲請除權判決（股票）事件，本院判決如下：

主 文

如附表所示之證券無效。

訴訟費用由聲請人負擔。

理 由

一、上開證券，經本院以113年度司催字第1655號公示催告。

二、所定申報權利期間，已於民國113年12月27日屆滿，迄今無人申報權利。

三、依民事訴訟法第564條第1項，判決如主文。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17 日

民事第九庭 法 官 莊仁杰

以上正本係照原本作成。

本判決不得上訴。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17 日

書記官 張月姝

附表：

發行公司：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繼承人	股票號碼	股數	原持有人
周佳德	(B)161332	1,000	周金原
周佳德	(B)104266	1,000	周金原
周佳德	(B)104267	1,000	周金原
周佳德	(C)11961	100	周金原
周佳德	(C)61814	100	周金原
周佳德	(C)114049	100	周金原
周佳德	(C)114050	100	周金原
周佳德	(C)114051	100	周金原

周佳德	(C)114052	100	周金原
周佳德	(B)254702	1,000	周金原
周佳德	(E)53046	500	周金原
周佳德	(E)72539	500	周金原
周佳德	84-ND-1203735-4	1,000	周金原
周佳德	69-NX-0062378-5	61	周金原
周佳德	71-NX-0195123-5	70	周金原
周佳德	73-NX-0317252-5	49	周金原
周佳德	74-NX-0383557-6	17	周金原
周佳德	75-NX-0488438-3	34	周金原
周佳德	78-NX-0664305-0	149	周金原
周佳德	79-NX-0860009-0	11	周金原
周佳德	88-NX-1669892-0	444	周金原
周佳德	90-NX-1740877-4	263	周金原
周佳德	70-NX-0136368-8	79	周金原
周佳德	72-NX-0257809-4	53	周金原
周佳德	74-NX-0383556-8	34	周金原
周佳德	75-NX-0488437-5	18	周金原
周佳德	76-NX-0597319-3	58	周金原
周佳德	79-NX-0753201-3	196	周金原
周佳德	84-NX-1465654-0	233	周金原
周佳德	89-NX-1703930-6	390	周金原